

環境檢測服務業檢測人員職能基準

版本	職能基準代碼	職能基準名稱	狀態	更新說明	發展更新日期
V3	NEP3295-001v3	環境檢測服務業檢測人員	最新版本	經部會檢視，維持原內容。	2019/1/17
V2	NEP3295-001v2	環境檢測服務業檢測人員	歷史版本	已被《NEP3295-001v3》取代 因應產業需求，更新職能基準之入門水準與對應之工作產出與行為指標，以及從業人員所應具備之「職能內涵」。	2015/12/31
V1	NEP3295-001	環境檢測服務業檢測人員	歷史版本	已被《NEP3295-001v2》取代	2014/1/31

職能基準代碼		NEP3295-001v3				
職能基準名稱 (擇一填寫)		職類				
		職業	環境檢測服務業檢測人員			
所屬類別	職類別	天然資源、食品與農業 / 環境保護與衛生		職類別代碼	NEP	
	職業別	環境及職業衛生技術員		職業別代碼	3295	
	行業別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 建築、工程服務及技術檢測、分析服務業		行業別代碼	M7121	
工作描述		應用各種物理性、化學性或生物性檢測方法以執行環境標的物採樣、檢驗、測定之工作，包含增修訂各項品質文件，執行空氣、水質採樣及檢測並產生數據及報告等。				
基準級別						

工作職責	工作任務	工作產出	行為指標	職能級別	職能內涵 (K=knowledge 知識)	職能內涵 (S=skills 技能)
職責 1	T1.1 建立檢測方法標準作業程序 T1.2 依檢測方法標準作業程序規定執行檢測工作 T1.3 數據品質確認 T1.4 出具檢測報告	O1.1 檢測方法標準作業程序 O1.2 樣品採樣及處理作業程序 O1.3 檢測數據 O1.4 正確完整之檢測報告	P1.1-P1.2 依據檢測方法與檢測技術建立過程中累積之經驗撰寫檢測方法標準作業程序。 P1.3 進行適當教育訓練以具備執行主管機關公告檢測方法之能力。 P1.4 使用電腦或自動化設備協助擷取、處理、記錄、報告、		K01 機關公告之檢測方法與原理 K02 檢驗儀器之分析原理 K03 實驗室操作知識	S01 檢測數據合理性判斷能力 S02 檢測系統診斷及故障排除能力 S03 檢測數據報表之驗算能力 S04 檢驗分析能力 S05 儀器維護保養及檢查校正能力 S06 安衛環保相關知識

工作職責	工作任務	工作產出	行為指標	職能級別	職能內涵 (K=knowledge 知識)	職能內涵 (S=skills 技能)
			儲存或訂正檢測數據，確保檢測樣品濃度之準確性。			S07 ISO 17025 實驗室管理系統及環境檢驗相關法規之基本認識
職責 2	T2.1 建立儀器設備清單 T2.2 建立儀器操作標準作業程序 T2.3 辦理儀器設備校正維護	O2.1 儀器設備清單 O2.2 儀器設備使用標準作業程序 O2.3 儀器設備校正紀錄及儀器設備維護(修)計畫書(表)	P2.1 定期更新儀器設備清單，查證儀器正常運作。 P2.2 儀器功能檢查、初級維護、校正與兩次校正間檢查等事項建立標準作業程序 P2.3 定期維護(維修)與校正儀器以確保儀器之精密度與準確性，並標註儀器校正狀態。		K04 檢驗儀器之分析原理 K05 具備環境檢驗儀器設備校正維護基本能力	
職責 3	T3.1 維護實驗室相關設施 T3.2 設施及環境條件之技術要求書面化 T3.3 防災應變	O3.1 檢驗室及設施巡檢 O3.2 環境監測紀錄 O3.3 安衛環保訓練紀錄	P3.1 定期檢查實驗室設施以確保檢測業務正常運作 P3.2 定期紀錄影響檢測結果之實驗室設施及環境條件 P3.3 定期舉辦、參與安衛環保業務，如講習及例行性檢查		K06 具備安衛環保相關知識	
職責 4	T4.1 ISO 17025 實驗室管理系統及環境檢驗相關法規	O4.1 檢驗室管理手冊、品質管制程序及文件總覽表等品質文件			K07 熟悉 ISO 17025 實驗室管理系統及環檢相關法規	

職能內涵 (A=attitude 態度)

- A01 認真負責任
- A02 謹慎細心
- A03 嚴謹
- A04 按部就班耐心
- A05 應變能力
- A06 追根究底

說明與補充事項

- 建議擔任此職類/職業之學歷/經歷/或能力條件：
 - 一、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專科以上學校或經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專科以上學校之理工醫農或環境相關科系畢業者。
 - 二、公立或立案之私立高中（職）畢業，具有相關檢測經驗三年以上而有證明文件者。但化驗科、化工科、農化科、食品科或環境相關科畢業者，得減少一年檢測經驗。
- 其他補充說明
 - 職能級別之主要目的，在於透過級別標示，區分能力層次以做為培訓規劃的參考。本項職能基準發展之初並未訂定職能級別。
 - 尚若應用端應用此職能基準，仍須依循主管機關對於所轄產業之相關法令規範要求。